

## 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 
承辦人：調府教師 黃靖雅  
電話：7273173#406  
電子信箱：yahuang@chc.edu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埔鹽鄉好修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29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10463047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實施計畫(電子檔共1個) (376470000A\_1110463047\_ATTACH1.odt)

主旨：檢送本縣111年度推動品德教育—品德教育創新教學徵稿  
暨發表研討會實施計畫1份，請依計畫派員參加並惠予公  
(差)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縣111年度推動品德教育—品德教育創新教學徵稿暨  
發表研討會實施計畫辦理。

二、品德教育教案甄選：

(一)參加對象：本縣各國中小教師(含代理教師、實習教  
師)均得參加，各國中每校至少薦送1件；各國小12班  
(含)以上學校至少薦送1件，12班以下學校自由參  
加。

(二)收件日期及地點：請於111年12月16日(星期五)前將報  
名表、封面、形式審查表、教學計畫(教案)書面資料  
(一式3份)、電子檔光碟及授權書1份等逕送承辦學校  
(舊社國小)學務處，地址：彰化縣社頭鄉社石路956  
號。

三、優選作品成果發表觀摩會：

彰化縣埔鹽鄉收文:111/11/29



1110004540

有附件



(一)研習活動訂於111年12月27日(星期二)假舊社國小辦理。

(二)參加對象：本縣國民中小學遴派教師(每校1名)暨發表教師。

四、全程參與之人員核予研習時數6小時。

五、案內計畫相關研習教材可自行上雲端查閱(網址：  
<https://reurl.cc/917a6d>)。

六、本案聯絡人：舊社國小周鑫勇主任、電話04-  
8711001#102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縣立高中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線

